
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「2020 年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」報名表

作品編號		(請勿填寫, 由電腦排序給號)		填表須知		1.各欄位務必詳實填寫及黏貼學生證影本或蓋學校章。 2.聯絡方式及通訊地址請勿填學校, 以利退件及通知。 3.請勿變動表格。		
作者姓名		1.	2.	性 別	1. ☐ 男 ☐ 女	2. ☐ 男 ☐ 女		
		獎金分配比例 % 自行創作者	獎金分配比例 % 共同創作另一人		自行創作者	共同創作另一人		
出生年月日		1. 年 月 日	2. 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1.	2.		
		自行創作者	共同創作另一人		自行創作者	共同創作另一人		
聯絡方式	聯絡電話	※本表各項資料絕不外洩, 為考量應屆畢業生參與, 聯絡方式各項資料, 請勿填學校或指導老師地址與電話, 以利退件及通知。						
		1.	電話號碼 (H)	(必填, 勿填學校)		2.	電話號碼 (H)	(必填, 勿填學校)
	通訊地址	1.	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 (自行創作者, 請勿填學校地址)					
		2.	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 (共同創作另一人, 請勿填學校地址)					
學校名稱		1.	科 系	1.	年 級	1.		
		2.		2.		2.		
作品名稱		繪畫使用之媒材及技法						
參選組別		☐ 國小低、中年級組 ☐ 國小高年級組 ☐ 國中組 ☐ 高中(職)組 ☐ 大專組						
作品是否退件		☐ 是 退件方式 ☐ 否 (不退件者免填)		☐ 郵寄(寄送原稿時檢附郵資, 北北基\$70 元、外縣市\$80 元)				
				☐ 貨到付款(寄送原稿時檢附貨到付款單, 並填妥地址及收件人資料)				
學生證黏貼處 (影印本)		1. 國小低中、高年級組、國中組免貼, 須蓋學校章。2. 高中(職)組、大專組, 共同創作另一人亦須貼學生證影本, 影本請貼上沿即可。						
		 (只貼上沿即可) (核章處或學生證正面影本黏貼處)			 (只貼上沿即可) (學生證反面影本黏貼處)			
指導教師		聯絡方式		電話號碼 (O)				
				手機號碼				

※完成線上報名後, 自行列印黏貼學生證明文件後, 連同作品樣書一併寄送。